附件1

企业资质核查意见申请

我公司（公司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曾于住房城乡建设部下放广西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权限试点期间，在广西住房城乡建设厅办理过（□勘察设计、□建筑业、□工程监理） 资质（□证书变更、□新申请、□升级、□增项、□重组分立合并、□跨省变更、□延续）。因拟向住房城乡建设部申请办理

业务，现申请对我公司进行资质动态核查。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联系方式：

 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2

**法人承诺书**

本人 （身份证号码： ）

系 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现申请 资质延续，我承诺：

我公司在提交申请出具《企业资质核查意见》前，已按照相关规定对企业资产、主要人员、工程业绩、技术装备等进行了自查，均满足对应等级的资质标准要求。主要人员均已在本企业正常缴纳社会保险，缴纳时限满足申报要求，并对其参保真实性负责。同样我在此所做的承诺也是真实有效的。我知道虚假的承诺与资料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此次资质申请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本企业愿接受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的处罚。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3

企业资质核查意见

 公司曾在我单位申请办理 资质(证书变更、新申请、升级、增项、重组分立合并、跨省变更、延续)。经我单位审查，该企业在申请上述资质许可事项时，净资产、人员、代表工程业绩等方面均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资质标准要求，且申请材料完整保存。我单位对核准结果负责。经动态核查合格，同意该企业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申请办理 业务。

责任人： 经办人：

联系方式：

 单位：（盖章）

 日期：